

立冬

■梁 铮

暖暖的。明亮的事物依旧主宰。
柔软的餐桌上，菜肴分外诱人，
狂风在减弱，星舰在返场。
我们闭口不谈寒气，在十一月
妻子忙着收纳，而爱的光次第落下，
仿佛一对咕咕之燕，耸动舌尖的双翅。

又见芦苇

■阿 欣

这样可以多挣几块钱。

每一捆芦苇都有五六米长，这些生长在长江口滩涂上的芦苇都很粗很沉。我个子小，虽然是数九寒冬，但不一会就累得汗流浹背。于是，衣服脱得只剩一件薄薄的棉衫，芦叶芦花沾满了全身，又痒又难受。

日过晌午，一大船芦苇已卸了一半，但越往下越费劲，几个人都累得大口喘气瘫倒在甲板。嘴巴干得要冒火了，我在船舷边掬一捧水润润喉。

江边不远处有两条小渔船一直在转悠，几只疲惫的鸬鹚羽毛凌乱地立在船舷边，捕鱼人不停地挥着一根竹竿，吆喝着把鸬鹚赶到河里，然后把它们口中刚捕获的鱼虾挖出来，再把它们赶下河去。

休息还没一根烟的工夫，船主望着太阳催我们快点，说再过两小时要转潮了。这时候，我感觉自己就如一只鸬鹚。当然，船主不是渔夫，我自觉和不自觉地被赶下了船舱，继续背扛起一捆捆重量超过我身体一倍的芦苇，像蚂蚁一样往已堆得小山高的顶部爬去。

这个世界有许多不可知、不可解的力量一直存在于我们身边：如命运、因果，神一样地左右你、规引你。

那天，在扛最后一捆芦苇的时候，我已累得不行了，腿肚子抽筋好几次，但打堆的头儿偏偏要我扛往最远的垛顶。

“命令”不可违抗，要不下次就别想再来了。我走到七八米高的跳板时，脚步已经打战，额头上的汗水使前面的视线变得模糊不清。我咬牙让自己往前走，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：一定要

坚持到底。

忽然，不知从哪里刮起一阵狂风，向我扑面而来。枯草、芦叶呼啸着打圈。我在空中左右摇摆，非常危险，稍有闪失，我就会从半空中掉下，下边的人都在惊呼：“把芦苇扔下，把芦苇扔下。”但我知道，如果扔下芦苇，我的身体就会失去平衡，摔下去非死即伤。冥冥之中，我感到有一双手从背后抱住我，推着我一步步向前走，直到登上了堆顶。

这时，那阵狂风也挟带漫天灰尘向别处遁去。在风眼的中心，我依稀看到了一个身穿古代盔甲、面目可憎的武士向我龇牙咧嘴……到现在我还感觉这件事情太奇幻了。

那是一个无神论的时代，人们都小心翼翼、胆战心惊地活着。我一直把这秘密藏在心里，从来不说。

不是风动，是幡动。神的影子就这样留在了我心中。

慢慢地，我从眼前一片片飘舞的芦花读懂了人生的真谛，人要像那些芦苇一样坚强不屈地生长。

芦苇生长在江南水乡的河边、泥滩。它一岁一枯荣，夏天的时候，芦苇荡里有河蟹、野鸭；秋天的时候，人们砍来做篱笆、搭草棚。

不管在哪里，我看见芦苇就想起以前那些艰苦日子。偶尔，在村里见到那些以前一起扛芦苇的兄弟，常让我莫名地感到悲伤和激动。

民丰造纸厂的红旗塘原料仓库，后来因为一场大火搬迁到别处去了。

往事不可回首，红旗塘潮水滚滚向大海奔去。

一树花的转场

■郑凌红

秋到冬的转场，是时间的礼物，也是万物的恋爱。

初秋踏着轻快的脚步，仲秋带着浓浓的思念，晚秋透着一言难尽的落寞。这样的进程，似乎对应了桂花的来路，由蓄积到淡然，再到清风拂面，我闻其香。

秋雨是染色师，把桂花染成了金黄色，如同金子一般，镶在了墨绿色的叶片中。桂花跟随秋天的高度而摇曳，它看见天下男人的神情，也看见天下女人的深情。

站在淋浴房内，拧开喷头，水蔓延，像异域赶来的幽灵，停在肌肤上，钻进脑内，换得片刻神闲。我在万物之中。万物，不妨以心为始。落在文字的池塘里，就有了半江瑟瑟半江红的意味。

人生苦短，秋天亦然。不太想承认对于生活的概念里，有着个体的执念：秋天是短暂的。秋天，随着一树树桂花开而走向成熟。

它是豪放的。像道家的庄子，不像道家的老子。“晴空一鹤排云上，便引诗情到碧霄”。这拉长的风筝，可上九天揽月，可

下五洋捉鳖。天上是银河，天上是千古传奇，天上也住着人间上下求索的神仙。于是，田野铺开大道，万物奏响新的乐章。人在天地之间，收获他们曾经走过的春生夏长。它生在江南，温暖湿润，它可入药，它可甜可咸，它带给遇见的人们一种亮堂堂的舒爽。

想起林语堂的《秋天的况味》。他一个人在沙发上抽烟，看烟头白灰之下露出红光。他觉得，月正圆，蟹正肥，桂花皎洁，也未陷入凛冽萧瑟之态，才是最值得赏乐的。又想起郁达夫《故都的秋》。我明白他的故都对我来说没有存在感，我只能进入他的意境：江南，秋当然也是有的；但草木凋得慢，空气来得润，天的颜色显得淡，并且又时常多雨而少风……

秋来秋往之快意，来去只在一刹那。苍穹之下的田野芬芳，层层叠叠，日日见新、日日秋深的况味，直抵每个人的心房，在暮色四合，在晨光初露，在万籁俱寂，在每一个似曾相识、桂花盛开、偶然遇见的时光碎影里。初秋、仲秋、晚秋，无疑是秋天

的三部曲。秋天之于我，总是会有不期而遇的惊喜。喜由心生，也由境造。

有人说，我爱完美胜过残损。有人说，爱一个个具体的人，才是爱万物。那么，桂花无疑是万物的投影、秋天的投影。

乡下的桂花树可寻，乡里乡亲也可亲。沿着屋后的路走，穿过两边的田地，地里的青菜长得欢喜，萝卜的叶子在扩张，而桂花树在靠近坡向阳的一面，水沟的上头。这是一棵“放养”的桂花树，栽培已多年，据说主人已迁居，每年深秋，总会吸引一些看客。它远看像一把大的花黄伞，近看花序簇生于叶腋，每腋有十来朵小花，闻之芳香浓郁。稍微远离两三尺，待风吹来，香味怡然。

斜站在坡上，顺着枝条，用手轻轻地捋，然后将手指聚拢，另一只手在下面托着，尽量不让桂花掉落。一捧捧放入随身带着的袋子里，看桂花聚集、重叠，艳丽加倍、夺目加倍。

桂花是秋冬之间的转场，吹响了隐遁与收获的号角。

一次印象深刻的采访

■卫 平

对于记者这个职业，我以前接触不多，总感觉有点神秘，所以觉得还是敬而远之为好，没想到的是，有一天我也会被记者“盯上”了。

一天，我接到一个陌生电话，是一位女士的声音，对方自称是《嘉兴日报·嘉善版》的记者，说要采访我，我以“工作很忙，没空接受采访”为由婉拒了她。

过了一个星期，又有一个陌生电话打进我的手机，是一位男士的声音，他也说自己是《嘉兴日报·嘉善版》的记者，也想采访我，我继续以“工作很忙”为由推掉了。

又过了几天，第三位记者打来电话，是一位女士，她开门见山地讲了要采访的内容，并说尽量压缩话语，不会占用我很多时间，而且采访时间由我定，什么时候有空她就什么时候来。我对她讲：“我做的都是小事，没必要宣传，你们记者那么忙，不要在

我身上浪费那么多时间了……”

三个电话三次拒绝。起初，刚接到电话时，我确实觉得我做的都是小事，虽志愿者是现代社会不可缺少的一项社会工作，但社会是个大家庭，人人与人之间都是兄弟姐妹的关系，互相帮助是应该的。今天你有困难，我帮助你，明天我有困难，也许你就会帮助我，一家人之间的互帮互助都是正常现象，用不着宣传的。但记者们的“执着”也引起了我的思考，我这么一次又一次拒绝采访，是否有点不近人情了？

又过了一段时间，一天，一位陌生的女士来到了我们科室，她问：“请问王卫平是在这里上班吗？”我说：“我就是，你有什么事吗？”“是的。”她回答道。我以为是工作上的事，就把她领到我的办公室去了。

一进门，她就开始了自我介绍：“我是《嘉兴日报·嘉善版》的记者小孙，不好意思，我今天没打预约电话，直接来找你。”接着，她又说：“我们今天不算采访，就像朋友一样聊聊天。”听到这里，我的心情就放松多了，我笑着说：“其实，我也有点不好意思，没有支持你们工作。”随后，我们就聊了起来，聊了我们各自的工作，聊了我们的生活、家庭。慢慢地，小孙就把内容引入了正题，她询问了我做志愿者的初衷、做志愿者的过程和体会，以及做志愿者时遇到的一些具体情况……

到采访结束时，我和小孙已经真的像老朋友那样熟络了，小孙的敬业、认真与随和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，我们各自留了手机号码，约好以后有空常联系。这次采访让我对记者的工作有了一个全新的了解，也让我对自己数年的志愿者工作做了一次小结，我非常感谢《嘉兴日报·嘉善版》的记者们。